

说明 01

# 关于牡丹区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4 月 1 日在牡丹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牡丹区财政局局长 刘立新

各位代表：

受区政府委托，现将牡丹区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提请区第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 一、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在区委正确领导和人大监督支持下，全区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争先进位、走在前列”目标，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财政收入高于预期，支出结构进一步优化，财税改革持续深入，全区经济社会呈现稳中向好发展态势。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516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9%，增长 9.3%，其中，税收收入 19211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3%，增长 6.4%；非税收入 33053 万元，

完成调整预算的 97.8%，增长 30.5%。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7254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3.6%，增长 1.3%。按现行财政体制，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返还性收入、各项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调入资金及上年结转收入等 442201 万元，收入总计 667365 万元。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上解支出、债务还本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 94817 万元，支出总计 667365 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其中，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368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5984 万元。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返还性收入、各项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调入资金及上年结转收入等 476021 万元，收入总计 539703 万元。当年公共预算支出加上上解支出、债务还本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 43719 万元，支出总计 539703 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2020 年可用于“三保”的财力 492641 万元，全年“三保”支出 491085 万元，其中保工资 264968 万元、保运转 17337 万元、保民生 208780 万元。可用于“三保”的财力大于“三保”支出，“三保”保障无缺口。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7732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2.5%，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及上年结转收入等 314893 万元，收入总计 89222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支出 83702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4%，加上上解支出、调出资金及结转下年支出等 55199 万元，支出总计 892220 万元。

其中，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6792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2.5%，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及上年结转收入等 297893 万元，收入总计 86581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47629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5%，加上上解支出、调出资金、补助下级支出及结转下年支出 118187 万元，支出总计 865816 万元。

###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0419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7%；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9202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收支相抵，当年结余 12169 万元。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 万元，全部为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 万元，专项用于省属困难企业退休职工独生子女父母养老补助。

2020 年，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295074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24874 万元、专项债券 27020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我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85260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05269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747340 万元，控制在区人大常委会批准的债务限额 120.32 亿元之内。

需要说明的是，上述各类预算执行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据，2020年财政决算编制完成后，部分数据可能还会有所变化，我们将按照规定及时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 二、2020年主要工作

2020年是极不寻常的一年，新冠疫情爆发期间，企业停产停工，收入出现阶段性严重下滑，支出大幅增长，收支矛盾异常突出，财政工作面临前所未有的困难和挑战。严峻形势面前，区委正确决策，区政府坚强领导，财政部门落实复产复工政策，狠抓组织收入，保障民生支出，推进财政改革，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有力推动了经济恢复和社会大局稳定。

（一）财政收入持续增长。在经济下行压力较大，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陆续出台、疫情影响等减收因素较多的不利形势下，区乡两级始终把依法组织收入放在首位，强化收入调度，完善税收保障机制。财税部门勇于责任担当，创新征管措施，加大征管力度，不断提高税收征管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水平。健全涉税信息共享机制，加大稽查力度，深挖增收潜力，力争应收尽收。坚持集中征缴和委托代征并重，从源头上控制非税收入，确保依法征收入库。2020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2.5亿元，增长9.3%，高于全市增幅2.1个百分点。同时收入质量进一步提高，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二）加大疫情保障投入。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财政部门迅速行动，把疫情防控作为最重要、最紧迫的工作来抓。按照特事特办、急事急办的原则，全力保障疫情防控经费，累计投入疫情防控资金 4593 万元，保障了疫情防控物资储备、新冠患者免费救治、一线疫情防控人员补助、常态化防控机制等资金及时到位。落实好支持复产复工政策，激发企业复工达产积极性。积极争取中央抗疫特别国债、特殊转移支付等直达资金 4.1 亿元，有力支持了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回稳提升。

（三）保障水平全面提升。始终把保障民生作为财政的首要任务，千方百计增加民生投入，坚决守住“三保”底线。2020 年民生投入 45.87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0.12 %。加大教育投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对城乡义务教育学生全部实行“两免一补”，促进基础教育均衡发展。投入 4906 万元，健全教育资助体系，保证贫困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持续加大财政投入，新改扩建中小学、幼儿园，全面消除城区中小学“大班额”；不断完善覆盖城乡的养老保险体系，将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由每月 118 元提高到 142 元，65 岁以上加发 5 元，75 岁以上加发 10 元；扩大城乡低保保障范围，提高保障标准，将城乡低保标准分别提高到每月 684 元、511 元，财政月补差分别提高到 410 元、307 元，城乡特困供养标准每月 889 元、

664 元；将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 550 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提高到年人均 74 元；投入 305.4 万元为我区全体居民投保了灾害民生综合保险，提升了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

（四）脱贫攻坚全面收官。统筹整合乡村振兴专项资金 4.27 亿元，集中力量决战决胜脱贫攻坚，主要用于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农村危房改造、农村道路修建、扶贫培训等方面的支出，提升农村生产生活水平，促进困难家庭劳动就业。争取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资金 470 万元，新建 4 个美丽乡村。争取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 1847 万元，做好项目和绩效管理，起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农村公益事业建设，放大财政资金使用效能。加强资金支出管理，不断完善扶贫资金管理制度，加强资金使用效益，为全区决战决胜脱贫攻坚提供了资金保障。

（五）服务发展不断增强。加大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推进力度，截至 2020 年底，进入信息平台管理库项目 12 个，总投资 50.4 亿元，开工项目 11 个，已完成投资 35.4 亿元。着力强化绩效管理，探索构建覆盖项目绩效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应用全过程的绩效管理链条。积极融资加快棚改。争取政府专债资金 27.02 亿元，拓展使用国开行棚改政策性融资额度 22.32 亿元，用于购买棚改安置房房源，有效缓解棚改安置压力。基本完成了中心城区的

棚改任务，有效改善了城市面貌。充分挖掘五大平台公司潜能，积极对接银行金融机构，共获得市场化融资 1.13 亿元，为全区经济发展提速增效注入了生机和活力。

（六）财政改革不断推进。严格落实《预算法》和《预算法实施条例》，不断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政府预算更加规范；部门预算编制更加细化，实现政府预决算、部门预决算、“三公”经费预决算常态化公开机制；不断完善国库集中支付，实施预算绩效评价，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现代预算管理制度初步建立；加强政府采购监管，完成采购项目 182 个，签订合同 405 个，预算价格 82822 万元，采购金额 77778 万元，节约资金 5044 万元，节约率 6.1%；加强国有资产管理，行政事业资产管理信息系统逐步完善，统一建立了资产台账，防止了国有资产流失；政府债务管理更加规范，政府债务风险预警机制有效运行，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运行仍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是财政收入对房地产税收依赖度过高，缺乏可持续优势支柱财源；三产服务业对财政收入贡献低，财政收入持续稳定增长后劲不足；“三保”支出、重点支出、政府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增长；再加上土地租金、临时安置费等其他支出大幅增加，收支矛盾异常突出，资金调度十分困难，财政运行压力巨大；政府债务风险不容忽视，财经秩序需进一步规范等，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

认真研究解决。

### 三、2021 年预算草案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一百周年，是第二个百年目标的起步之年，也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做好今年的财政工作，意义重大。全区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区委“争先进位、走在前列”奋斗目标，坚持新发展理念，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夯实壮大财源基础；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稳定，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坚持依法治税管费，提高收入征管科学化、精细化水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不断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坚持积极作为，服务城乡协调发展，全力促进乡村振兴；坚持建设现代公共财政，规范财政管理，深化综合改革，为推动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财力保障。根据《预算法》要求，按照上述指导思想和 2021 年全区主要经济预期指标，遵循统筹兼顾、积极主动、保障重点的原则，全区 2021 年预算安排如下：

#### （一）一般公共预算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242800 万元，增长 7.8%。其中，税收收入 207200 万元，增长 7.9%；非税收入 35600 万元，增长 7.7%。全年收入安排加上税收返还、各项补助收

入、债务转贷收入、调入资金及上年结转收入等 637648 万元，收入总计 880448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574879 万元，同口径增长 4.6%，加上上解支出、债务还本支出及结转下年支出等 305569 万元，支出总计 880448 万元，全区收支预算平衡。需要说明的是，以上全区预算安排是指导性的，乡级预算经同级人大批准后，将及时汇总，并报区人大常委会备案。

其中，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68670 万元，增长 7.8%。税收收入 34370 万元，增长 8.0%；非税收入 34300 万元，增长 7.7%。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498755 万元，同口径增长 5.4%。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901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6838 万元；教育支出 145481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67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4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80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4933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055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5031 万元；农林水支出 43067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9379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8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13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1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6105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44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08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5687 万元；其他支出 522 万元；预备费 5000 万元。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返还性收入、各项补助收

入、债务转贷收入、调入资金及上年结转收入等 684186 万元，收入总计 752856 万元。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498755 万元，加上上解支出、债务还本支出及结转下年支出等 254101 万元，支出总计 752856 万元，收支预算平衡。

2021 年可用于“三保”的财力 501356 万元，“三保”支出预算安排 500610 万元，其中保工资 270012 万元、保运转 17117 万元、保民生 213481 万元。可用于“三保”的财力大于“三保”支出，“三保”保障无缺口。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1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40015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及上年结转收入等 73347 万元，收入总计 473497 万元。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债务还本支出及调出资金 473497 万元。

##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1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06737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00010 万元。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我区没有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也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四、坚定信心，奋力拼搏，努力开创财政工作新局面

（一）服务发展大局，着力培植壮大财源。坚持工业强区，对接市“231”产业体系，聚焦经济提质增量，加大财

政支持力度，进一步推进经济转型升级。树牢财源意识，加快推进主导产业向有效税源转变，支持现有优质、潜力企业做大做强，培育壮大可持续骨干财源；全力支持“双招双引”，培育新兴优质财源；培育引导创新型小微企业加快发展，大力推动商贸物流业、总部经济、文化旅游业、外向型经济加快发展，尽快成为支柱财源；密切关注财税体制改革政策新导向，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依法治税管费，着力提高收入质量。加强组织收入工作调度，全面推进依法治税管费，严格目标考核，强化征管措施。加强综合治税力度，进一步强化税收保障平台信息共享，优化各征收部门的信息沟通，定期分析研判收入形势，及时解决收入过程中的新问题。重点加强房地产业和建筑业税收征管、稽查力度，对房地产行业整个涉税链条进行密切监控，确保房地产税收及时足额征收入库，进一步发挥各税收管理办公室、稽查小组作用，加强专项稽查和清欠工作，提高税收质量。加强完善非税收入征管，积极推进财政电子票据改革，确保各项收入及时足额征缴入库。

（三）加强统筹协调，着力保障改善民生。统筹调度资金，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集中财力保障民生政策落实。持续稳定加大教育投入，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继续做好困难群众救助工作。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提高医疗卫生健康服务供给能力。健全公共文化服务

财政保障机制，加快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加快推进棚改安置房建设，尽快实现拆迁居民回迁愿望。

（四）加大支持力度，着力促进乡村振兴。持续加大乡村振兴资金投入，按照“五个振兴”要求，大力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重点用于补齐农业农村短板，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建设美丽乡村。做好民生兜底政策与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防止脱贫人员返贫，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注重发挥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优势，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参与乡村振兴战略。

（五）树牢底线思维，着力防范化解风险。切实增强忧患意识，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平衡好促发展和防风险的关系，站在讲政治的高度抓好“三保”，保证“三保”支出在预算安排中的优先地位，把“三保”不出风险作为根本底线。持之以恒化解隐性债务风险。杜绝增量，化解存量，努力降低债务风险，确保财政健康安全运行。

（六）规范财务管理，着力深化财政改革。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入推进部门预算改革，科学核定预算，将厉行节约贯穿部门预算编制、执行、政府采购、资产配置等全过程。进一步扩大部门预决算范围，推进政府债务信息公开。深度开展政府集中采购和项目投资评审，切实降低财政资金使用成本。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把

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管理全过程。严格预算约束，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推进全区经济社会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各位代表，2021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繁重。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人大的监督支持下，我们决心立足当下、忠诚担当，踏踏实实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100周年，为促进全区经济社会和谐快速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宜居宜业、文明富裕、幸福和谐牡丹区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区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秘书处

2021年4月2日

# 2021 年牡丹区及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预算情况说明

为便于社会公众理解政府预算，监督财政预算安排和执行，现将 2021 年全区及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如下：

**1、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是根据全区主要经济预期指标，综合考虑各项财政增收增支、减收减支等增减因素，结合税收、部门单位收入计划及政策调整以及地方党委政府决策部署，按照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的原则安排的。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安排 242800 万元，同口径比上年增长 7.8%；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安排 574879 万元，同口径比上年增长 4.6%。今年由于受减税降费、新冠疫情持续等影响，收支预算安排执行中可能会有所变化，我们将及时汇总、及时调整，并报人大常委会备案。

**2、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2021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按照税收、部门单位收入计划及政策调整及区委、区政府政府决策部署，综合考虑各项区级财政增收增支和减收减支等增减因素统筹安排的。2021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安排 68670 万元，比上年增长 7.8%；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安排 498755 万元，同口径增长 5.4%。对预算执行中可能会出现预算收支变化，区级将及时汇总、调整，并报人大常委会备案。

## 2021 年预算草案关于转移支付情况的说明

牡丹区 2021 年度预算草案中转移支付预算是结合上级提前下达及上年度上级转移支付下达情况编制的。2021 年度预算中上级补助收入共计 377963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28002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20961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9000 万元。返还性收入包含增值税、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8126 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1139 万元、成品油价格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1109 万元、营业税及电力等中央四部门企业基数返还收入 562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16861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按照转移支付资金性质，统筹用于全区各项经济社会事业的发展，保障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工资正常发放、机构正常运转、维护社会稳定、落实各项民生政策等。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是参照上年下达的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情况进行编制的，2021 年预算执行中将按照上级实际下达的专项转移资金项目和有关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办理，确保专款专用。

## 2021 年牡丹区“三公”经费汇总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省财政厅推进政府预决算信息公开有关要求 and 区政府工作安排，经区财政局初步汇总，2021 年全区预算部门，包括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使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汇总预算为 18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1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11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2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50 万元。比 2020 年压减 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压减 5 万元。

注释：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以及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2021 年牡丹区及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为便于社会公众理解政府预算，监督财政预算安排和执行，现将 2021 年全区及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如下：

**1、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依照国土等有关政府性基金收入组织部门测算，2021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 40015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及上年结转收入等 73347 万元，收入总计 473497 万元。2021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473497 万元，比上年下降 46.9%，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79991 万元，比上年下降 27.8%。政府性基金支出下降主要原因：一是棚改任务基本结束和房地产区场疲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下降；二是上年我区专项债券转贷收入较多，政府性基金支出较大，新增专项债券收入未纳入预算，且存在不确定性因素，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影响较大。

**2、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依照国土等有关政府性基金收入组织部门测算，2021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安排 400150 万元，比上年下降 30.7%，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预算安排 394000 万元，比上年下降 31.4%，

下降原因主要是受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预计下降影响。  
2021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 410693 万元，比上年  
下降 50.9%，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79991 万元，比上年下降 27.8%，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  
让收入减少、专项债券转贷收支未安排预算所致。

说明 06

## 2021 年牡丹区及区级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我区预计没有缴入国库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2021 年牡丹区及区级社保基金收支预算 情况说明

为便于社会公众理解政府预算，监督财政预算安排和执行，现将 2021 年全区及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如下：

## 一、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0419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7%；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9202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收支相抵，当年结余 12169 万元。

## 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1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06737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00010 万元。

## 2021 年牡丹区预算安排政府举借债务情况 说明

为便于社会公众理解政府预算，监督财政预算安排和执行，现将牡丹区政府债务情况说明如下：

2021 年全区预算安排举借政府债务 29.67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举借政府债务 24.57 亿元，全部为再融资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专项用于偿还 2021 年到期的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举借政府债务 5.1 亿元，全部为再融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专项用于偿还 2021 年到期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2020 年底，经市人大常委会批准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20.32 亿元（2020 年新增债务限额 27.27 亿元、再融资债券限额 31.72），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34.34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85.98 亿元。

2020 年底牡丹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85.26 亿元（2020 年新增债务余额 27.2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0.53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74.73 亿元。

## 2020 年关于菏泽市牡丹区地方政府债务执行情况的说明

为便于社会公众理解政府预算，监督地方政府债务执行，现将 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说明如下：

### 一、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经市政府批准，市财政局核定我区 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20.32 亿元（包含上级核定我区政府债务风险化解试点县再融资债券 31.7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34.34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85.98 亿元。

### 二、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举借情况

2020 年我区发行政府债券 29.51 亿元（其中再融资债券 2.24 亿元，再融资债券只用于置换到期政府债券，不增加政府债务余额）。2020 我区新增政府债务 27.27 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务 0.25 亿元，新增专项债务 27.02 亿元。

截至 2020 年底，全区政府债务余额 85.26 亿元，其中：政府一般债务余额 10.53 亿元，政府专项债务余额 74.73 亿元。

### 三、2020 年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0 年全区政府债务共还本付息 4.62 亿元。2020 年支付债券利息 2.3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付息 0.36 亿元，专项债务本息 2.02 亿元。偿还本金 2.24 亿元，全部为一般债务还本。

## 关于牡丹区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中的名词解释

为了便于各位代表、委员能够全面了解财政管理的有关情况，更好的审查《关于牡丹区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现将有关名词解释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行使、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包括：地方本级预算收入、转移性收入、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地方政府债券收入、调入资金和上年结余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编制内容包括地方本级预算支出、转移性支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增设预算周转金和年终结余。

**2.政府性基金预算：**指政府通过向社会征收基金、收费，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的收支预算。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编制内容包括地方本级收入、转移性收入和上年结余收入。地方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编制内容包括地方本级支出、转移性支出、年终结余。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

收支预算。是国家以所有者身份对国有资本实行存量调整和增量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等法律法规建立、按规定程序审批通过、反映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的年度计划。

**5.转移支付：**指中央政府按照有关法律、财政体制和政策规定，给予地方政府的补助资金。包括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

**6.预算绩效管理：**是一种以绩效目标的实现为导向，以绩效运行监控为保障，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结果应用为关键，以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为目的的预算管理模式。预算绩效管理强调的是财政支出的责任和效率，有利于强化政府预算为民服务的理念，它要求在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全过程中更加关注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要求政府部门不断改进服务水平和质量，花少量资金，办尽量多实事，向社会公众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产品和服务，使政府行为更加务实、高效。

**7.专项上解支出：**是指下级政府对上级政府的专项上解支出，主要包括地方教育附加、水利建设基金等专项上解支出。

**8.政府债务限额管理：**根据《预算法》和《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相关规定，经国务院批

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大或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债务限额由财政部在全国人大或其常委会批准的地方政府债务规模内，根据各地区的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测算，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市、县（区）政府债务限额由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限额内测算，报经省政府批准后下达。当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等于上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加上当年新增债务限额（或减去调减债务限额），具体分为一般债务限额和专项债务限额。

**9.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是指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含经省级政府批准自办债券发行的计划单列市政府)为没有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

**10.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是指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含经省级政府批准自办债券发行的计划单列市政府)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

**11.“三公”经费：**是指出国（境）费用、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用。

**12.国库集中支付:**指所有财政性资金纳入国库单一账户体系管理，收入直接缴入国库或财政专户，支出在支付行为发生时通过国库单一账

户体系以直接支付和授权支付方式支付到收款人或用款单位的现代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的实施有利于规范财政收支行为，加强财政收支管理监督，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从制度上防范腐败现象的发生。

## 牡丹区 2021 年 财政扶贫资金区级预算安排情况表

现将菏泽市牡丹区 2021 年财政扶贫资金(区本级) 预算安排情况公布如下：

单位：万元

部门	资金规模	其中				资金用途
		中央安排	省级安排	市级安排	区级安排	
合 计	1284				1284	
区扶贫办	1284				1284	贫困人口大病商业补充保险 1224 万、贫困人口小额意外伤害保险 36 万、“相对贫困”救助保险 24 万。

说明：2021 年区级预算安排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1284 万元，主要安排使用方向：1、用于贫困人口大病商业补充保险 1224 万元；2、用于贫困人口小额意外伤害保险 36 万元；3、用于“相对贫困”救助保险 24 万元。

2021 年 4 月 10 日

## 2021 年牡丹区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1 年，牡丹区财政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同步申报、同步审核、同步批复，推动绩效目标管理提高水平，为构建全方位、全覆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夯实基础。

**一是提高质量。**针对预算绩效管理中存在的绩效目标设定不合理、指标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问题，委托第三方机构提供三轮现场辅导和审核打分，为区级部门提供一对一、面对面的专业辅导，帮助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规范编报绩效目标。同时，将绩效目标编报质量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为后续开展预算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提供可靠依据。

**二是全部覆盖。**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均编报了绩效目标，实现了绩效目标全覆盖。在推进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基础上，将绩效目标审核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未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不得纳入项目库，不予安排预算。

**三是强化公开。**选取 6 个（涉密部门除外）重大民生项目和重点工程，涉及区级财力安排资金 4556.7 万元，随同预算草案同步报送区人大代表审议。2021 年进一步扩大绩效目标向社会公开的范围，真正实现除涉密项目外，应公开尽公开，强化绩效目标对部门预算执行的约束和引导。